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4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通过电话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8人,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提名朱兆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陆雯女士、朱佳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刘运安先生、杜朝晖先生、陈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聘任上届上海电气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47.4%股权及放弃上海电气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3.6%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电气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47.4%股权,以电气股权转让全部权益价值预估值为依据(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挂牌价格为人民币1元,并放弃对上海奕象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电气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3.6%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聘任上届上海电气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47.4%股权及放弃上海电气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3.6%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电气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47.4%股权,以电气股权转让全部权益价值预估值为依据(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挂牌价格为人民币1元,并放弃对上海奕象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电气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3.6%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告和函达披露前的核实,以及确定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与地点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7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本次挂牌价格不低于经济国有资产的资产评估值。

2. 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标的资产名称	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
定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询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挂牌价格以评估结果为依据
交易价格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询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评估/评估基准日	2025/09/31
采用的评估方法(单选)	V资产基础法 <input type="checkbox"/> 收益法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最终评估结论值	评估价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 评估增值率:90.45%
评估机构名称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 重要评估假设

(1)交易假设:交易标的是在评估基准日已经处于交易中的过程,资产评估师根据交易条件模拟市场进行评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师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作出理性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假设。

(3)持续使用假设: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是指资产评估时根据被评估资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公司将按照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联交所公开披露转让信息,征集意向受让方,挂牌期限为人民币16,634.06万元。在联交所挂牌的披露公告期为20个工作日。

六、关于挂牌转让标的资产的主要条件

本次产权交易采用一揽性方式,意向受让方被确定为受让方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与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并支付了《产权交易合同》签署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除保证金以外的交易价款及手续费支付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银行账户。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并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公股转让价款在30个工作日内与受让方签订《房地产买卖合同》。后续双方按照披露公告内容约定办理房地产过户手续,办理物业管理、公共事业(包括但不限于水、电、燃气、电话、电视、网络等)的户名变更手续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产权交接。

六、出资产生的会计影响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如本次交易以挂牌底价完成,预计将增加公司归母净利润约人民币10,500万元,具体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鉴于本次交易需履行公开挂牌程序,交易能否达成及最终成交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发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上属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以及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上海市闵行区临春路188号房产及附属设施,挂牌价格为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的评估值人民币16,634.06万元(最终以经济国有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完成上述房产转让后,同意公司转让人民币10,000万元,购置上海市沪南路以西申南路以北18,631平方米地块用于下属电站集团的办公大楼建设;同意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9,647万元,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2,000平方米办公大楼。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